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6 年 7 月 28 日在东莞市长安国际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潮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06 年 7 月 18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7 名，董事龙隆、李景奇因公出差，分别委托董事严纲纲、刘军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南玻集团 2006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公司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75 亿元，净利润 1.52 亿元。下半年，公司的工作要点主要是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强化人力资源管理、加大内审内控力度等。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南玻集团 2006 年中期报告及摘要》；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南玻集团关于太阳能光伏电池项目变更的议案》。

2005 年 10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在东莞绿色能源产业园建设年产能为 30MW 的太阳能光伏电池片生产线的项目，并计划首期固定资产投资 2.02 亿元人民币，设备与技术主要从欧洲引进。董事会现根据形势变化和公司对生产技术进一步地了解和掌握，决定将原项目做如下变更：将该项目改建在深圳，利用南玻集团原宏达公司的厂房及配套设施，采用部分国产设备

和自我技术，投资 1 亿元人民币，建设一条年产 25MW 的太阳能光伏电池片生产线。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一日